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0)

**內幕消息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13.09(2)(a)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 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 (定義見上市規則) 而作出。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 (「股東」) 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審閱及評估和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計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將錄得稅後純利不少於人民幣100.00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則錄得稅後純利約人民幣74.60百萬元。上述稅後純利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收入與毛利增加及行政費用減少，惟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虧損撥備較2025年同期增加不少於人民幣10.00百萬元所抵銷。

由於本公司尚未審定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集團對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目前可得資料為依據，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計，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故可能須作調整。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業績預期於2026年8月27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主席兼執行董事

宋佳駿

香港，2026年8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 執行董事宋佳駿先生 (主席)、宋長江先生及孫昌煥先生；(2) 非執行董事張文利先生及李軍先生；及(3) 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志雄先生、肖煥偉先生及李雋女士。